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林电气”或“上市公司”）
- 被担保人：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 由上市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亿元，担保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前述担保限额有效期内所签署的相关担保文件的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鉴于公司全资及全资子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为满足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计划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含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亿元的担保（上述人民币10亿元均为敞口概念）。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贷款、信用证及其项下融资、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再保理、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应收账款收益权到期兑付、转让的应收账款回购、履约担保、信托贷款、信托计划、资产证券化、股权基金融资、结构化融资、资产管理计划、专项理财计划、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子公司诉讼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等，在总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各子公司经营情况调剂使用。以上额度不含公司为子公司发行债券的担保，公司为子公司发行债券的担保另行召开相应会议履行审批程序。

一、提供担保额度情况

本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根据各子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包括但不限于下表），拟对各子公司担保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计划担保对象	计划担保额度
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8
石家庄科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5
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0.5
合计	10

二、被担保人介绍

（一）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6月27日

注册资本：20,008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成锁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主营业务：高低压开关柜成套设备、户内外高压断路器、负荷开关、环网柜、环网箱（箱式开闭所）、变压器（干式、油浸式、非晶合金）、箱式变电站、配电变台成套化设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负荷开关、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10kV柱上真空断路器自动化成套设备、10kV柱上真空负荷开关自动化成套设备、10kV SF6全绝缘断路器柜自动化成套设备、10kV真空断路器柜自动化成套设备、组合互感器、电子/电磁式互感器传感器、配电网电气设备、变电站自动化设备、发电站自动化设备、电网调度自动化设备、轨道交通电气设备、水利发电设备、仪器仪表、费控设备、交直流电源设备、一体化电源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逆变器、太阳能电池片组件、充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视频监控系统、能效管理系统、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光伏发电系统及监控运营管理系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太阳能、风力发电及售电；电力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电力技术咨询；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科林设备100%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846,771,092.56 元，负债总额 468,128,900.22 元，所有者权益 378,642,192.34 元，净利润 55,513,788.89 元，资产负债率 55.28%。

（二）石家庄科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1,208 万元

法定代表人：任月吉

住所：石家庄市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凭资质证按核准范围经营）；电力工程安装、施工及项目管理的相关技术与管理服务；电力技术咨询服务。（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电力设计院 100%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5,176,119.86 元，负债总额 6,529,676.94 元，所有者权益 8,646,442.92 元，净利润 263,484.18 元，资产负债率 43.03%。

（三）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14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高军利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东营北街村

主营业务：高低压开关柜成套设备、户内外高压断路器、负荷开关、环网柜、环网箱（箱式开闭所）、变压器（干式、油浸式、非晶合金）、箱式变电站、配电变台成套化设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负荷开关、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组合互感器、电子/电磁式互感器传感器、配电网电气设备、变电站自动化设备、发电站自动化设备、电网调度自动化设备、轨道交通电气设备、水利发电设备、仪器仪表、费控设备、交直流电源设备、一体化电源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逆变器、太阳能电池片组件、充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视频监控系统、能效管理系统、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光伏发电系统及监控运营管理系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太阳能、风力发电及售电；电力工程勘察、

设计、总承包；电力技术咨询；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泰达电气 100%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泰达电气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由公司投资设立，尚未开展具体业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该额度经本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金融机构的要求在该担保总额范围内办理对外担保事宜，签约时间、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期限

上述拟担保限额有效期为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担保事项已经 2019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经股东大会核定之后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如有新增或变更的情况除外）。上述均为科林电气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对子公司全年贷款担保做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法律法规的

相关要求。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公司计划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能有助于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申请。

八、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1、2018 年 6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署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2018062201-05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19 年 6 月 21 日期间对科林设备的融资性债务提供最高额为 15,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2018 年 7 月 19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署编号为 ZB450120180000004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在 2018 年 7 月 19 日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期间对科林设备的融资性债务提供最高额为 5,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20,000.00 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日